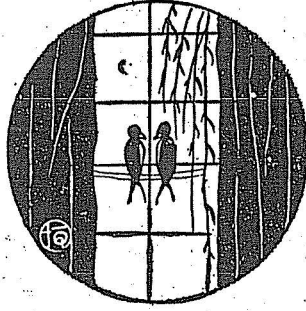


102492 有生意的時候，也看報紙。拉我的車夫告訴我：『現在上海，霍亂很利害。』他說是從英文報上看來的。一個黃包車夫居然也愛看報，這種習慣多麼好！這種習慣，影響着小孩子多麼大！試問我們中國的家庭怎麼樣？我們中國的社會怎麼樣？不讀過書的，固然可以不說，但是讀過書的，又怎麼樣呢？看看我國受過教育的女子，她們在家裏恐怕還不及日本的車夫歡喜看報，歡喜看書，就是受過教育的男子，出了學校之後，對於看書，也都沒有大的興味，好像書是屬於學校的，於本身的職業，於本身的修養，於本身的娛樂，是沒有多大的關係。實在要歎我們中國人的程度對

於世界的大勢，是非常淺陋，就是對於國內的事情，也不甚關心；什麼各種科學上的發明，史地上的新發現，都置若罔聞。這種環境，怎樣可以引起小孩子，喜歡看書閱報呢？

所以要小孩子喜歡閱讀，我們的家庭，我們的社會，必定要先有閱讀的環境。在家庭裏，做父母的，自己一天之間，總要看看書，看看報；對於小孩子，我們也應當買給他各種相當的兒童讀物。開始的時候，做父母的還應當好好的指導他，引起他的興趣，使他歡喜閱讀哩。



## 貧苦兒童之救濟

劉玉立明

在宗法社會，尙支配着大多數人民生活的我國，如今也談到兒童的福利問題，幷已由國民政府規定本年爲兒童年，這在我國的歷史上，不能說不是民族的轉機，光明燦爛的一頁。可是大家歡唱着『兒童年歌』——一番新氣象，呈現在眼前，今歲欣逢兒童年，親愛小朋友，幸福

着，在我們的中間，尙有億萬貧苦的孩兒們，天天在飢餓線上，在黑暗世界裏掙扎哀號。

### 兒童幸福促進的簡史

真不淺，同來高歌祝盛典，念國家需要切，感社會扶植艱，怎敢不及時奮勉，未來新中國，未來新世界，都待我們去創建——的時候，我們還得記

父母對於子女教之，養之，以盡其父母之天職，在任何國家裏，這都是一律履行的，但是把兒童不認爲私有財物，從自己的懷抱中送到社

會裏去，把他當爲社會的一員，這認識却是二十世紀的產物，這時期裏的新觀念，新道德。

在這世紀的開始，歐美各國慈善家，便已進行兒童福利的工作，然而這運動引起各國政府的注意，還要算是最近十幾年來的事。一九二一年七月一日，國際兒童幸福促進會，係由各國所遣派之代表在布魯賽爾所組織，會規定其目的是「在求溝通各國關於兒童幸福之意見，而期在立法上給與兒童一種有力的保障。」一九二五年八月，該會會舉行第一次兒童幸福國際大會，出席者七百餘人，代表五十四國，當下便定了關於保護兒童的幾條原則，通告各國政府，一體遵行，這條原則便是那有名的所謂日內瓦保障兒童宣言，茲錄其文句如下，俾關心兒童幸福者有所賞鑑：

第一條 兒童應當享受物質上與精神上的種種權利，以充分達到他的可能發展。

第二條 對待兒童的道理，餓的餵養他，病的看護他，迷誤的感化他，落伍的提攜他，孤

苦的救濟他。

第三條 遇到危險，先救兒童。

第四條 兒童應當有謀生的機會，應當受相當的保護。

第五條 我們應當教導兒童，使他從小就覺悟他有竭盡才能，服務社會的責任。

「幼吾幼，以及人之幼。」我國向來便有這種慈幼觀念，而各地育嬰堂之設立，更足證明歷來便有一般慈善家，在那裏「體天行道。」不過，他們所作的是狹意的慈善事業，方法既陳腐不堪，又無整個的計劃，一直到近三五年來，由中華慈幼協會等機關之提倡，兒童幸福的事業，

才有了相當維新的展望。據「中華慈幼協會提倡兒童年之始末」所載，我們知道該會於民國二十二年十一月，擬具辦法，請上海市社會局轉呈國府通令全國，以民國二十三年爲兒童年。旋由國民政府文官處交行政院轉交內教兩部。經教育部議復，有「該會所呈，係爲喚起全國民衆注意兒童年事業起見，其實施辦法，亦尙切實詳盡，似屬可行。惟兒童年之舉行，一切事前籌劃及進行步驟，均須有充分之籌備，時已不及，擬改以二十四年，則着手籌備兒童年一切辦法，較便實施」等語。行政院以教部所擬尙無不合，准予照辦，并令內政部知照等語，於是兒童年之舉行遂告確定。

二十三年十月，全國慈幼領袖會議開幕，該會以國府批准於民國二十四年爲兒童年，時光荏苒，轉瞬即屆，故主張應選舉兒童年籌備委員會，與政府協力進行。經大會議決，交由該會執行。故於十一月間，復將中國兒童年籌備委員會組織大綱及中央籌備委員會工作條款等，呈請教部通令全國遵行。旋於十二月，奉教育部復文，略謂：「中國兒童年籌備委員會組織大綱業經本部訂定，該會所擬組織大綱及工作條款，可供本部參考」等語。又以時間關係，兒童年之開始日期，不能按原定計劃，於二十四年元旦施行，會由教育部規定於二十四年兒童節（四月四日）開始，至二十五年兒童節止，爲兒年之整個年度。旋又因時間上關係，兒童年改爲本年八月一日至明年七月三十一日，而多數城市隆重的開幕典禮，也就轟轟烈烈地在這開始日舉行了。

七月三十一日，即開幕前一日，行政院奉國民政府第六零七號訓令，飭令所屬各省市切實爲全國兒童謀福利，其訓令爲「查兒童爲民族生命之基礎，值茲兒童年開始，全國各機關學校及各社團自應依照一切法令，盡力實施，以謀兒童之福利。關於我國兒童幸福事項，如學齡兒童應受義務教育，在學兒童應予優良之智識及體格訓練，胎兒應以新法助產，嬰兒及一切兒童應爲增進健康防止傳染病等，現行約法暨各種教育法規衛生方案各有明文規定，又如兒童生命權益之保障，童工學徒雇用年齡，工學時間之限制等，現行刑法工廠法等，亦經詳訂專條，至於禁止販賣婦孺人口等國際公約，並經我國與各國共同簽署，誠能逐一推行，裨益兒童，良非淺鮮，惟對於兒童食衣住行之改善，孤苦流離之救護，殘廢低能之教養，育嬰機關之完備，或尙未定有法令可資依據，或雖有規定而缺漏猶多，規劃補充，實不容緩，茲爲增進兒童幸福，鞏固民族生存基礎起見，用特昭告全國，凡有法令可資依據而行之未力者，應由各機關統率所屬，指導民衆切實遵辦，其尙未規定或有所缺漏者，並應由各關係機關，於兒童年一年間從速增訂，呈候核行，再查義務教育適自本年度開始辦理，此事關係兒童福慧至爲重要，又目前各地方災饑迭見，兒童之流離失所有待救濟者爲數當不在少，以上二端，尤應特別注重，毋稍忽視。」

從這個訓令裏，我們知道政府當局，對於貧苦兒童的救濟，亦異常關心。不過鑒諸往事，因人才缺乏及政府本身的欠健全，恐怕兒童年一

過，一切訓令，計劃，又將成爲泡影。雖然如此，我們仍舊應當希望及盡我們的所能，爲這班兒童謀福利，除了人道不講，一個健全的民族，必須建設在健全的兒童身上，而貧苦兒童也就是這小國民的一份子。

### 貧苦兒童的發生

在沒有講到救濟貧苦兒童之方案以前，我們當先來研究，爲什麼在社會裏有這個貧苦兒的階級存在。

我國作父母的，十有九人，在體格，財力，智力及道德上，就沒有作父母的資格。不說別的，就是一個叫化子，自身尙不能保，他的小寶寶們仍舊是不斷地往世界上湧；一個有神經病的人，也是同樣的任意生育；此外還有私生孩兒及那些因不良嗜好而家庭破產的子弟——這班兒童，自個人的原因方面講，便是造成貧苦兒童階級的因素。自國家方面講，一次水災，旱災，或戰爭，必死傷枕藉，死者固無論矣，然而死者，傷者所留存之孩兒，必賴社會以生存，這是造成貧苦兒童階級的大原因。香山慈幼院，在我國慈幼事業上，其規模與辦法，當首屈一指，在其發展史上，創辦人熊希齡先生所說該機關成立之原因，便可見此項觀察之的確。

『本院創辦於民國六年九月，原名爲慈幼局，當時因直隸京兆兩省區發生洪水巨災，其被淹沒之區域調查如左：

一 縣城 一百零三縣。

二 村莊 一萬九千零四十五村。

三 田畝 二十五萬四千八百八十九頃一百六十五畝四分二釐。

四、難民 六百三十五萬一千三百四十四名。

如此巨災浩劫實為近數十年所未有，余奉政府之命，督辦京畿水災河工善後事宜，根據各處查賑員報告，災民流離轉徙，有將兒女棄置道路及鬻賣於人之種種慘狀。余以難民就食京畿者甚眾，又於北京特設慈幼局，專收養被災之男女兒童千餘名。施以相當之教育，是為慈幼局創辦之始。慈幼局意在暫時保其生命，故教育僅有國民小學，迨至民國七年水患漸平，各兒童之家長，羣來領回田里，所餘無父母無家可歸者，尚有二百餘名。余不得不為籌設永久教育之機關，及商陳於前任總統徐世昌。向前清皇室撥用久廢避暑行宮之香山靜宜園為基址，建立慈幼院。授以國民之學識生活技術，使各兒童得有自立之能力。其中兒童分為兩部。

- 一、水災殘餘兒童二百餘名。
- 二、京師旗漢籍兒童五百餘名。

合共七百餘名，即於民國九年十月十日雙十節落成開學，是為香山慈幼院成立之始。其次第因民國八年山東、直隸、山西、河南、陝西等五省，又發生旱荒，余與趙爾巽、汪大燮、陳漢第諸公組織北五省災區協濟會，委託各慈善團體於北五省四十八縣地方設立老弱收養院，其數目如左：

- 一、各縣收養所 四十九處。
- 二、收養老弱 一萬零一百九十七名。
- 三、支付經費 十一萬二千七百六十四元六角六分。

其在北京則委託熊夫人所辦之女界紅十字會，設立耶家胡同兒童臨時教養院，共有兒童二百五十至三百餘名，及至民國九年賑務告竣，各兒童之家長領回者不過一百餘名，尚餘二百名又無家可歸，於是復併於本院，而本院學額已增至九百餘名矣。又其次則因余之故鄉湖南省，同時亦遭大旱，其情狀比北五省為更苦，不但鬻賣兒女，且更有食人之慘，余乃電商湖南華洋義賑會，請其收養災孩二百名。遣送來院，共計先後送到者一百五十名，支配區域，其類數如左：

- 一、湘西兒童 五十名。
- 二、湘中兒童 五十名。

一、湖南兒童 五十名。

此一百五十名，初到京時，收容於耶家胡同之兒童教養院，將其身體疾病診治痊癒，陸續移併於本院，而本院學額復增至千餘名矣。

### 貧苦兒童之認識

「惻隱之心，人皆有之，」我們對於貧苦兒童，除這「同情」，「救濟」外，很少有人去研究他存生的意義。像在香港慈幼院及在其他慈幼機關裏受教養的兒童，總還算是幸福，因為他們，不但衣食住不愁，還可以受相當教育，有人代他們設法謀出路，但是那班露宿風餐的流浪兒童，那班操皮肉生涯的雛妓，那班朝夕被鞭撻的婢女，那班工作無止息，的學徒——他們的生活，真夠苦了。請聽：

『人人羨慕兒童節 我家寶寶哭不歇，  
張家新生小少爺 一個奶媽好過節，  
媳婦做了奶媽去 奶變張家少爺血，  
張家少爺白又胖 胖如冬瓜白如雪，  
人人羨慕兒童節 我家寶寶哭不歇，  
老奶給他嘗一嘗 無奈奶頭久已癢，  
清水米湯吃不飽 小孩苦惱向誰說？  
紅紅綠綠爭點綴 問是誰的兒童節？』

陶知行先生的這首『兒童節獻給奶媽的婆婆的詩』是多麼悲哀！這正告訴我們，兒童年的重要任務，不是『放映兒童電影』，『開辦兒童圖書館』，『派代表親謁國府主席』……乃是要即刻把這班

102496

在水深火熱之中的兒童們拯救出來。

貧苦兒童的普遍痛苦，已如上述，現在我們當來探討他們對於社會的影響。先從流浪兒童說起吧，他們是社會的分利者，是寄生蟲，從經濟的原則「生財有大道，生之者衆，食之者少，則財恆足矣」方面看來，這班兒童是使社會貧弱的一大原因，他們幼時吃食還不過分利而已，但是到了成年，既無正當職業，於是爲求生存，盜匪、賊、扒，便是他們的好門路。社會的罪犯，這班人佔多少成分，雖然現今尙無確實的統計，但是若調查一下，我們可以斷言，一定佔極多的數目，雖妓更是可怖，除過分利的寄生蟲生活外，她們是梅毒的媒介，墮落青年的利刃。其他如婢女、學徒等這些制度的存在，都是阻止社會的上進，使人類平等的觀念不能確立及個人的幸福自由不能實現。

### 救濟貧苦兒童之辦法

無疑的，從人道，社會經濟，民族道德各方面，我們必須救濟貧苦兒童，尤其在這兒童年裏。但是中國幅員這麼大，待救之兒童又那麼多，救濟是如何的不容易！一件事啊！所以，救濟的辦法必須精詳地討論，而使其逐步實現。

救濟分治標與治本兩種，治標是即時設法收容全國貧苦兒童，施以教養，代謀生路；治本是防止將來此等兒童之誕生，使國家的財富不致耗費。我們還得先明瞭，貧苦兒童之存在，是社會的病態，兒童救濟事

業，雖屬消極性質，其社會功用也就和醫院的一樣。病人有病上醫院求診治，而慈善機關的職務亦是醫院，不過它所醫的病，不單獨是身體的，還是社會的。它的最大目的是要恢復人的社會關係，使每一個受醫者，經過相當的時期，能自立，自養，作社會的優秀份子，國家的良好公民。

治標的辦法，這任務是異常的重大，目前雖然有北平香山慈幼院，漢口孤兒院，南京，遺族學校，上海貧兒院等，這決不能把國內的貧苦兒童，全數救濟。治標最有效的辦法，是由政府主持，其他的慈幼機關合作，以縣及市爲單位，各擇一適中地點，設立一個兒童幸福促進會，其工作及步驟爲：（一）登記，全市或縣所有貧苦兒童，應藉助公安局，強迫登記，以失學兒童爲標準，則全國至少有五千六百餘萬。登記者應包括男童或流浪兒童，拾火柴及垃圾之兒童，學徒、婢女，童養媳等在內。（二）籌款，籌款有兩種方法：（甲）由中央主持，（乙）徵收特捐，如房捐的，值百抽二或抽五，或逕將兒童幸福事業，列入預算。因各地政府經濟均感拮据，特捐尤爲適當，如流浪兒童輩，其生活獨賴中等以下社會維持，殷富之家，出必汽車，門禁森嚴，應施給者，反而得以避免。如徵收特捐，以房捐爲標準，既屬公平，對於經濟更有莫大的補助。（三）救濟，救濟應分家庭救濟，及機關救濟兩種：拾火柴、垃圾、一部份流浪兒童，大多數係有父母者，不過因家長失業，進款不豐，或遭遇意外，故他們不得不從事乞討，或拾火柴等工作，以補家中的不足。此等兒童，登記後，應一律使之免費入學，其家庭救濟爲（a）介紹職業，（b）提高工資，（c）



現金補助（d）醫治疾病。貧苦兒童中之無家可歸或受虐待者應由公安局一律發送慈幼機關留養，如政府經濟能力不足，不能自設此等機關時，則應與私立慈幼機關合作，但是如欲收優良結果，事先必須籌劃，統一整理各慈幼團體。以上海爲例子吧，此地人口不過三百餘萬，而慈善機關之多，數在六十以外，其中屬慈幼性質者當佔其半數，而這數十個慈幼團體，又可分爲兩種：（一）當局藉名謀利，辦理陳腐者；（二）以近代科學方法實施教養管理，而時時恐慌經濟不足者。在政府方面，即應統一此等機關，其方法爲飭令停辦或改組合併及津貼。事先當事人應訂定辦理慈幼機關之標準，不合格者，飭令停辦或改組；有同樣性質者，飭令合併，辦理完善而經濟不充者，予以津貼。

機關救濟，由政府統籌，彼此間之合作，又最爲切要。再以上海爲例子吧，比如公安局一日帶一貧苦兒童至兒童幸福促進會（假定此地已創設此會）該會經調查證實後，即應將此孩送貧兒院教養；二日送來者爲一受虐待之婢女，該會經過調查手續，則應將此孩送上海婦孺教養院；三日送來私生嬰兒，則應送騰佩托兒所（比較辦理完善者）目前的情形是怎樣呢？機關之設立雖多，彼此毫無聯絡，行政重複，耗費極繁。因爲這混亂的情形，自請救助者東奔西馳，了不少的車費及時光，所得的結果，大多是敷衍。所以如果我們希望大規模地舉辦慈幼事業，由政府的統籌及彼此間的合作，是急不容緩的事。

實施救濟的家庭救濟及機關救濟，兩相比較，前者比後者，較爲優

良，因爲家庭是人類自然的場所，生活是自然的生活。再從出路方面講，現在慈幼機關最大的困難，便是員生的出路，家庭人口較少，而父母子女間之相處，又均是基於愛識，故一到孩兒們長大，家長便拜託親友，代謀相當職業，若慈幼機關等，員生人數既多，又因與外界少有接觸機會，故出路極難，即或已代覓到相當職業，又每多因性情乖僻，或經驗缺乏，不能適任。根據以上這個困難，慈幼機關，在可能範圍內，寄宿當分小組，採用家產生活方式，假設父母，兄妹等，俾生活趨於自然。

關於教育，最好附近有公立學校，可免費走讀，員生能與外界孩兒常在一處，在心理及知識上，均有裨益。至於附近無學校而必須自設者，教育程度最高不必過初中，除將特才應予以升學外，一律當受職業訓練；男性入工科、農科、師範、商科；女性大多數受家事訓練。爲節省慈幼機關內之經費，及增加貧兒之知識，及自尊自信之心理，俾出路問題易於解決，此等職業訓練，最好是在他校與外界兒童同受。此外貧苦兒童中之低能者，性情頑固者，均應設法教導，惟因限於篇幅，此處不能詳論。

現在我們所計劃的救濟工作，正如我國的黃河決口，年年搶救，既費金錢，人力，又不能徹底。倘若我們不從根本上上下工夫，貧苦兒童將愈救愈多，救不勝救了。現在災童遍於全國，各慈善家，真的好像到了最後精疲力乏的時期了。甚麼是治本的方法呢？依我個人的意見，這一共有四條：

（一）限制人口與救濟失業——失業的恐慌，普遍着我國的全社

102498 會，這其中雖有許多其他因素，人口的增加要算原因之最大者。我們要  
避免將來貧苦兒童之產生，人口限制是急不容緩的事舉。目前我國各  
大城市，都將採用團集結婚，限制人口的最好辦法，似應由各地政府當  
局，於新郎新婦未結婚以前，施以數星期之嚴格訓練，而節制生育，亦應  
佔科程中之一部份。如怕因人類自私心而陷種族於滅亡，則節育藥品，  
當由當地衛生局管理，其生理全健之男女，不事生育者，當施以警告，處  
以懲罰，如此人口與財富成正比例，自無貧苦兒童之發生。

(二)防止內戰——南京的遺族學校，每年經費數萬元，請問這些  
兒童是從何而來的呢？「遺族」二字，不是已經告訴我們，他們的家長  
是「爲國犧牲」了嗎？戰爭，無論內戰，外戰，是均造成貧苦兒童的大本  
營，所以爲制止將來這輩兒童的產生，人類的戰爭，尤其是內戰，必須要  
弭廢。

(三)防止災荒——本文前面所引熊氏香山慈幼院的報告，已證  
實水災、旱災是造成婢女、雛妓等兒童的大原因，政府本身的健全，政權  
的解放，錄用賢能，使倉廩豐裕，河道疏流，是防止災荒的根本辦法。

(四)改良婚姻制度及確立私生子之保障——因婚姻制度的不

良，私生子滿佈着社會，這班孩兒，既無親屬承認，又乏法律的保障，死者  
固無論矣，幸而生着，他們唯一生存的處所，便是那辦理得陳腐不堪的  
幼嬰堂。所以，此後如果我們希望每個兒童到世界上來，能夠得着父母  
的愛護，享受教育的機會，除兩性的問題要有妥善的方法來解決外，法  
律對於私生子，應予以特別的保障。

最後讓我們大家起來認識兒童是國家的命脈，而貧苦兒童也是  
這其中的一份子，當這兒童年的開始，我們不光口喊「改良兒童生活」，  
「提高兒童地位」，「要注重兒童娛樂」，是要實際地起來救濟「殘  
廢的兒童」，「養育孤苦的兒童」，「解放婢女」……。

慈幼是國家的百年大計；古聖說：「民爲邦本，本固邦寧。」美國總統  
胡佛說：「兒童是國家的資本，倘能善爲教養，美國前途，可以無虞。」今  
日的兒童，即是明日的國民。現在國家社會的領袖，一旦衰老死亡之後，  
中國的責任，若不由現在做兒童的繼起負擔，還有誰呢？所以要求五十  
年後中國的富強，應該在現在的兒童身上用功夫；一國的將來，全仗兒  
童的確的，更要仗貧苦的兒童，因爲自古來偉大人物的產生，都是從困  
苦中奮鬥出來的。

